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2023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负责城市道路、广场等公共照明设施新建、改建工程的建设管理。

2.负责城市道路、广场等公共照明设施的维护管理，对其安全运行进行监督管理。

3.负责对触及、迁移、拆除城市道路照明设施或影响城市道路照明设施安全运行的施工工程进行审核。

4.参与道路照明用电费的监督管理。

5.完成主管部门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3个股室，分别是：党政办、人事科、财务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编制数0，实有人数17人，其中：在职7人，减少2人；退休10人，增加1人；离休0人，增加0人。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603.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03.05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603.05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0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2
4.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69.40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4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1603.05**	**支出总计**	**1603.05**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0	17.70	17.7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70	17.70	17.7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06	8.06	8.0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4	9.64	9.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2	8.12	8.1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2	8.12	8.1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12	8.12	8.12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69.40	1569.40	1569.40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69.40	1569.40	1569.4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569.40	1569.40	1569.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4	7.84	7.8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84	7.84	7.8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84	7.84	7.84									
			合计	**1603.05**	**1603.05**	**1603.05**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0	17.7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70	17.7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06	8.0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4	9.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2	8.1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2	8.1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12	8.1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69.40	72.04	1497.36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69.40	72.04	1497.36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569.40	72.04	1497.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4	7.8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84	7.8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84	7.84	
			合计	**1603.05**	**105.69**	**1497.36**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1603.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603.0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0	17.70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2	8.1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69.40	1569.40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4	7.84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1603.05**	**支 出 总 计**	**1603.05**	**1603.05**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0	17.7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70	17.7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06	8.0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4	9.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2	8.1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2	8.1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12	8.1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69.40	72.04	1497.36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69.40	72.04	1497.36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569.40	72.04	1497.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4	7.8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84	7.8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84	7.84	
			合计	1603.05	105.69	1497.36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4.79	94.79	
301	01	基本工资	26.27	26.27	
301	02	津贴补贴	16.41	16.41	
301	03	奖金	7.25	7.25	
301	07	绩效工资	18.46	18.4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64	9.64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12	8.1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1	0.8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7.84	7.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4		2.84
302	01	办公费	0.91		0.91
302	05	水费	0.11		0.11
302	06	电费	0.11		0.11
302	07	邮电费	0.21		0.21
302	11	差旅费	0.21		0.21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0		1.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6	8.06	
303	02	退休费	8.06	8.06	
		合计	105.69	102.85	2.84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97.36		1402.47			94.89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497.36		1402.47			94.89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23年债务化解项目	94.89					94.89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23年经济责任审计项目	272.36		272.36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城市路灯运转保障项目	479.22		479.22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23年消化暂付款项目	650.89		650.89								
				合计	1497.36		1402.47			94.89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单位：万元

三公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30**	**1.3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1.30	1.3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30	1.30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2023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1603.05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收入预算1603.05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1603.05万元，占100.00%，比上年预算增加1452.49万元，增长964.73%，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新增了2023年债务化解项目、2023年消化暂付款项目、城市路灯运转保障项目、2023年经济责任审计项目，预算数相应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2023年支出预算1603.05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05.69万元，占6.59%，比上年预算减少44.87万元，下降29.8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人员经费支出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项目支出1497.36万元，占93.41%，比上年预算增加712.06万元，增长90.67%，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新增城市路灯运转保障项目，2023年经济责任审计项目。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603.05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603.05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70万元，主要用于：缴纳离退休人员经费及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卫生健康支出8.12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基本医疗支出；城乡社区支出1569.40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2023年债务化解项目、2023年消化暂付款项目、城市路灯运转保障项目、2023年经济责任审计项目；住房保障支出7.84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1603.0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5.6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4.87

万元，下降 29.80%。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人员减少，人员经费支出减少。项目支出 1497.3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97.36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新增 2023 年债务化解项目、2023 年消化暂付款项目、城市路灯运转保障项目、2023 年经济责任审计项目，预算数相应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7.70 万元，占 1.10%。

2.卫生健康支出（类）8.12 万元，占 0.51%。

3.城乡社区支出（类）1569.40 万元，占 97.90%。

4.住房保障支出（类）7.84 万元，占 0.4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8.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5 万元，增长 18.36%，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9.6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41 万元，下降 20.00%，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人员减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 年预算数为 8.1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73 万元，下降 8.25%，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人员减少，事业单位医疗支出相应减少。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569.4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56.13 万元，增长 1285.54%，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新增 2023 年债务化解项目、2023 年消化暂付款项目、城市路灯运转保障项目、2023 年经济责任审计项目，预算数增加。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 年预算

数为7.8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75万元，下降18.25%，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人员减少，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05.69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102.8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公用经费2.8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2023年债务化解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什市财经领导小组会议

预算安排规模：94.89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2023年债务化解项目共计94.89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

（二）项目名称：2023年消化暂付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市财经纪〔2022〕2号---市委财经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纪要

预算安排规模：650.89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2023年消化暂付款项目共计650.89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

（三）项目名称：城市路灯运转保障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什市财经领导小组会议

预算安排规模：479.22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保障路灯40000盏运转共计479.22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

（四）项目名称：2023年经济责任审计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什市财经领导小组会议

预算安排规模：272.36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城市建设维护187.22万元、中华灯改造85.14万元，共计272.36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2023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2023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2023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2023年财**

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2023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1.3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3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

2023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减少0.41万元，下降23.9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国（镜）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车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0.41万元，下降23.9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本级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8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82万元，下降67.21%。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人员减少，公用经费减少，机关运行经费相应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111.6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11.6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2023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0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0.00平方米，价值0.00万元。

2.车辆8辆，价值224.47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价值6.0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00万元；其他车辆7辆，价值218.47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0.70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10.46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3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4个，涉及预算金额1497.36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0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						
项目名称		城市路灯运转保障项目			项目负责人		马耀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79.22	其中：财政拨款	479.22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资金用于支付城市路灯运转经费，计划保障端到端链路数量 2 条，保障数据卡数量 422 张，保障互联网数量 2 条，保障路灯数量 40000 盏。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保障路灯自动化终端正常运行，提高夜间出行居民出行安全性，降低夜间出行安全事故发生频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端到端链路数量	=2 条	历史标准	2 条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数据卡数量	=422 张	历史标准	422 张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互联网数量	=2 条	历史标准	2 条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路灯数量	=40000 盏	历史标准	40000 盏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路灯用电数量	872.09	计划标准	872.09 万元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路灯维护质量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路灯故障率	<=5%	计划标准	<=5%	3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性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日常维修维护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夜晚保证路灯供电	<=12 小时	计划标准	=100%	4	按照完成比例	工作资料

		时间					赋分	
	经济成本指标	路灯监控机房邮电费支出	<=4.22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00%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路灯电费支出	<=37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375 万元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经济成本指标	路灯维护费金额支出	<=10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00 万元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路灯利用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夜间出行居民安全性	文字描述	计划标准	文字描述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路灯自动化终端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有效保障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夜间出行安全事故发生频率	有效降低	计划标准	有效降低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辖区居民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table>
<tr><td colspan="2">预算单位</td><td colspan="7">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2023 年消化暂付款项目</td><td colspan="2">项目负责人</td><td colspan="2">马耀智</td></tr>
<tr><td colspan="2">项目资金（万元）</td><td>年度预算总额：</td><td>650.89</td><td>其中：财政拨款</td><td>650.89</td><td>其他资金：</td><td colspan="2">0.00</td></tr>
<tr><td colspan="2">项目总体目标</td><td colspan="7">本项目资金计划用于消化暂付性款项 1 个，预算安排 650.89 万元，消化暂付款完成率为 100%，计划于 2023 年 10 月底前完成暂付款消化任务。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防范政府财政风险，提升政府公信力</td></tr>
<tr><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指标值设置依据</td><td>上年完成值</td><td>指标分值权重</td><td>指标赋分规则</td><td>佐证资料</td></tr>
<tr><td rowspan="7">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拟消化采购类项目数量</td><td>>=1 个</td><td>计划标准</td><td>>=1 个</td><td>10</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拟消化采购类项目结项率</td><td>=100%</td><td>计划标准</td><td>=100%</td><td>10</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 rowspan="3">质量指标</td><td>欠款纠纷发案率</td><td><=5%</td><td>计划标准</td><td><=5%</td><td>3</td><td>直接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资金使用合规率</td><td>=100%</td><td>计划标准</td><td>=100%</td><td>3</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工作任务完成率</td><td>=100%</td><td>计划标准</td><td>=100%</td><td>4</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资金支付及时率</td><td>=100%</td><td>计划标准</td><td>=100%</td><td>5</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项目完成时间</td><td>=2023 年 10 月底之前</td><td>计划标准</td><td>2023 年 10 月底前</td><td>5</td><td>直接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本年度偿还资金占项目总额比例</td><td>=100%</td><td>预算支出标准</td><td>=100%</td><td>10</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经济成本指标</td><td>消化采购类项目尾款支出</td><td>650.89</td><td>预算支出标准</td><td>650.89 万元</td><td>10</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提升政府公信力</td><td>有效提升</td><td>行业标准</td><td>有效提升</td><td>10</td><td>按评判等级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防范财政风险</td><td>有效防范</td><td>计划标准</td><td>有效防范</td><td>10</td><td>按评判等级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able>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100%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table>
<tr><td colspan="2">预算单位</td><td colspan="7">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2023 年经济责任审计项目</td><td colspan="2">项目负责人</td><td colspan="2">马耀智</td></tr>
<tr><td colspan="2">项目资金（万元）</td><td>年度预算总额：</td><td>272.36</td><td>其中：财政拨款</td><td>272.36</td><td>其他资金：</td><td colspan="2">0.00</td></tr>
<tr><td colspan="2">项目总体目标</td><td colspan="7">本项目资金用于消化我单位项目暂付款，计划消化 4 个城市建设维护类项目暂付款，安排预算资金 187.22 万元，消化 2 个中华灯改造项目暂付款，安排预算资金 85.14 万元，计划于 2023 年 11 月底前完成消化任务。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防范财政风险，提升政府公信力。</td></tr>
<tr><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指标值设置依据</td><td>上年完成值</td><td>指标分值权重</td><td>指标赋分规则</td><td>佐证资料</td></tr>
<tr><td rowspan="7">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拟消化中华灯改造项目数量</td><td>>=2 个</td><td>计划标准</td><td>>=2 个</td><td>10</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拟消化城市建设维护类项目数量</td><td>>=4 个</td><td>计划标准</td><td>>=4 个</td><td>10</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 rowspan="3">质量指标</td><td>资金使用合规率</td><td>=100%</td><td>计划标准</td><td>=100%</td><td>3</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工作任务完成率</td><td>=100%</td><td>计划标准</td><td>=100%</td><td>3</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欠款纠纷发案率</td><td><=5%</td><td>计划标准</td><td><=5%</td><td>4</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资金支付及时率</td><td>=100%</td><td>计划标准</td><td>=100%</td><td>5</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项目完成时间</td><td>2023 年 11 月底前</td><td>计划标准</td><td>已完成</td><td>5</td><td>直接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消化城市建设维护类项目支出</td><td><=187.22 万元</td><td>预算支出标准</td><td>187.22 万元</td><td>10</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经济成本指标</td><td>消化中华灯改造项目支出</td><td>=85.14 万元</td><td>预算支出标准</td><td>85.14 万元</td><td>10</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路灯利用率</td><td>=100%</td><td>计划标准</td><td>=100%</td><td>5</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able>

	社会效益指标	防范财政风险	有效防范	计划标准	已完成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府公信力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已完成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table>
<tr><td colspan="2">预算单位</td><td colspan="7">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2023 年债务化解项目</td><td colspan="2">项目负责人</td><td colspan="2">马耀智</td></tr>
<tr><td colspan="2">项目资金（万元）</td><td>年度预算总额：</td><td>94.89</td><td>其中：财政拨款</td><td>94.89</td><td>其他资金：</td><td colspan="2">0.00</td></tr>
<tr><td colspan="2">项目总体目标</td><td colspan="7">本项目债务总额为 1309.08 万元，已支付 929.52 万元，待支付资金 379.56 万元，其中 94.89 万元纳入 2023 年债务偿还计划，用于化解我单位 1 个工程类未偿还债务。通过实施本项目贯彻落实国家债务管理政策，有效缓解政府资金不足的现状，规范政府债务管理，严格控制政府债务风险，提升政府公信力。</td></tr>
<tr><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指标值设置依据</td><td>上年完成值</td><td>指标分值权重</td><td>指标赋分规则</td><td>佐证资料</td></tr>
<tr><td rowspan="6">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拟化解工程类项目数量</td><td>>=1 个</td><td>计划标准</td><td>>=1 个</td><td>10</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拟化解债务项目结项率</td><td>=100%</td><td>计划标准</td><td>=100%</td><td>10</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债务纠纷发案率</td><td><=5%</td><td>计划标准</td><td><=5%</td><td>5</td><td>直接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工作任务完成率</td><td>=100%</td><td>计划标准</td><td>=100%</td><td>5</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债务偿还及时率</td><td>=100%</td><td>计划标准</td><td>=100%</td><td>5</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项目完成时间</td><td>=2023 年 10 月底之前</td><td>计划标准</td><td>2023 年 10 月底之前</td><td>5</td><td>直接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本年度偿还资金占总债务总额比例</td><td>=7.25%</td><td>预算支出标准</td><td>=7.25%</td><td>10</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经济成本指标</td><td>化解工程类项目债务支出</td><td>94.89</td><td>预算支出标准</td><td>94.89 万元</td><td>10</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债务风险控制率</td><td>=100%</td><td>历史标准</td><td>=100%</td><td>7</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提升政府公信力</td><td>有效提升</td><td>计划标准</td><td>有效提升</td><td>7</td><td>按评判等级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社会效益指</td><td>提升政府债务管理</td><td>有效提升</td><td>计划标准</td><td>有效提升</td><td>6</td><td>按评判等级赋</td><td>工作资料</td></tr>
</table>

	标	水平					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100%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

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城市路灯管理所

2023 年 01 月 25 日